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 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交易代码	3600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	9月5日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569,041.33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 债券A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 债券 B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60021 3600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 份额总额	48,378,403.52份	11,190,637.81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银行存款等投资标的,力争获得超过人民币3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和风险特征,在保证基金资产安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人创造稳定的收益。同时,本基金将关注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变化,结合对货币市场利率变动的预期,对投资组合进行管理。银行存款一般具有收益稳定、风险低等基本特征,特别是机构投资者在投资银行存款时,往往能获得比普通投资者更高的收益率。本基金资产可以投资于上市商业银行、大型商业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中具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人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人资格的商业银行的协议存款。若本基金投资的协议存款中未约定可提前支取并无利息损失的,则该笔存款的到期日不得晚于该运作周期的第一个开放日。本基金在投资银行存款时将对不同银行的银行存款收益率

	做深入的分析,同时结合各银行的信用等级、存款期限 等因素的研究,综合考量整体利率市场环境及其变动趋 势,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决定各银行存款的投资比 例。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3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风险较低的品种,其预期 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普通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股 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徐蓉	王涛	
 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21-33074700-3110	95559	
· 一一	电子邮箱	epfservice@epf.com.cn	t_wang@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2888, 021-53524620	95559	
传真		021-63351152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 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pf.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		
	债券A类	债券B类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40,295.53	563,601.11		
本期利润	1,740,295.53	563,601.11		

本期净值收益率	2.4678%	2.5874%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			
	债券A类	债券B类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8,378,403.52	11,190,637.8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利润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阶段	份额净 值收益 率①	净值收 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1)-3	2-4
过去一个月	0.3276%	0.0000%	0.2167%	0.0000%	0.1109%	0.0000%
过去三个月	1.0260%	0.0011%	0.6572%	0.0000%	0.3688%	0.0011%
过去六个月	2.4678%	0.0032%	1.3072%	0.0000%	1.1606%	0.0032%
过去一年	4.9564%	0.0030%	2.6361%	0.0000%	2.3203%	0.0030%
合同成立至今	7.6540%	0.0034%	4.7956%	0.0000%	2.8584%	0.0034%

2.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1)-(3)	2-4
过去一个	0.3474%	0.0000%	0.2167%	0.0000%	0.1307%	0.0000%
过去三个 月	1.0857%	0.0011%	0.6572%	0.0000%	0.4285%	0.0011%
过去六个	2.5874%	0.0033%	1.3072%	0.0000%	1.2802%	0.0033%
过去一年	5.2037%	0.0030%	2.6361%	0.0000%	2.5676%	0.0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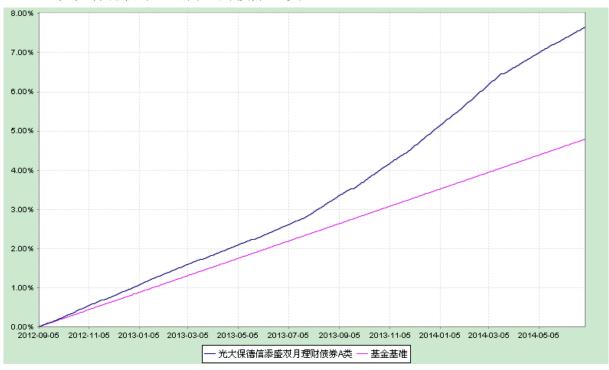
合同成立 至今	8.1158%	0.0034%	4.7956%	0.0000%	3.3202%	0.0034%
------------	---------	---------	---------	---------	---------	---------

注:基金收益的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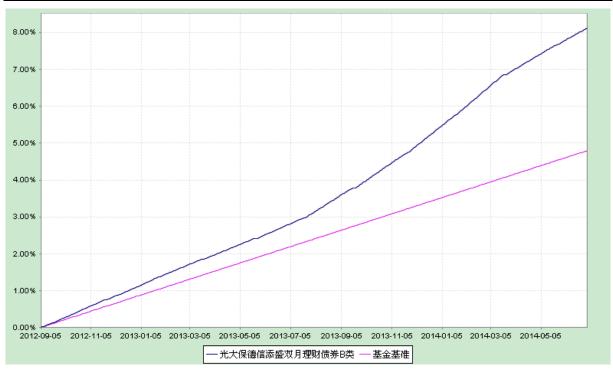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9月5日至2014年6月30日)

1、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2、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2012年9月5日至2013年3月4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成立于 2004 年 4 月,由中国光大集团控股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旗下的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创建,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 亿元人民币,两家股东分别持有 55%和 45%的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今后,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为各类投资者提供更多资产管理服务。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光大保德信旗下管理着 16 只开放式基金,即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强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和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及到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盈季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和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地友	1117 夕	任本基金的基	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	2유 미미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说明
					韩爱丽女士, 复旦大
					学经济学硕士,
					CFA。2006年7月至
					2010 年 8 月在上海
					浦东发展银行总行
					资金部从事固定收
					益交易、研究工作;
					2010 年 8 月加盟光
					大保德信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任高级债
					券研究员,现任光大
					保德信货币市场基
韩爱丽	基金经理	2012-09-05	-	8年	金基金经理、光大保
					德信添天利季度开
					放短期理财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光大保德信添
					盛双月理财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光大保德信添
					天盈月度理财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光大保德信
					现金宝货币市场基
					金基金经理。

- 注: 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 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 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 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充分保护持有人利益,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基金在获得投研团队、交易团队 支持等各方面得到公平对待,本基金管理人从投研制度设计、组织结构设计、工作流程 制定、技术系统建设和完善、公平交易执行效果评估等各方面出发,建设形成了有效的 公平交易执行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 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增长总体平稳。7月 PMI 为 51.7%, 比上月上升 0.7 个百分 点,连续5个月回升,表明我国制造业稳中向好的趋势更加明显。二季度 PMI 好于一季 度,生产小幅回升,需求改善,尤其是外需,价格小幅回升,原材料库存持平,产成品 库存低位略回升。经济显现小幅回升迹象,政策刺激需求温和回暖。2季度 GDP 同比增 长 7.5%, 季调环比增长 2.0%。6 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2%, 季调环比增长 0.77%。 上半年投资同比增长 17.3%(地产 14.1%, 基建 22.8%, 制造业 14.8%), 6 月投资增长 17.9%(地产 12.5%, 基建 22.4%, 制造业 14.2%)。6月消费同比增长 12.4%, 上半年 累计增长 12.1%。2014 年上半年社会融资规模为 10.57 万亿元,比去年同期多 4146 亿 元。6月末,M2余额120.96万亿元,同比增长14.7%,增速分别比上月末和去年末高1.3 个和 1.1 个百分点, M1 余额 34.15 万亿元,同比增长 8.9%,增速比上月末高 3.2 个百分 点,比去年末低 0.4 个百分点, M0 余额 5.70 万亿元,同比增长 5.3%。5 月出口同比增长 7%,与4月增速0.86%相比快速,超出预期。进口同比下降1.6%,明显低于市场预期。 出口同比增速的回升主要是虚假贸易带来的基数效应逐步消退,以及全球制造业的温和 恢复。汇率走弱和外贸稳增长政策对劳动密集型和低附加值产品的刺激作用见效更为明 显。6月 CPI 同比上涨 2.3%, 环比下降 0.1%。食品价格同比上涨 3.7%, 环比下降 0.4%, 非食品价格环比持平,同比上涨 1.7%。上半年,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去年同期 上涨 2.3%。货币市场利率从一季度 1 月的高点回落,目前一直处于较低的水平,仅在 新股 IPO 集中期有所扰动。跨过 6 月底,半年末季节性因素消退,银行间流动性充裕, 短期债券收益率一路下行。同业存款方面,受季末因素影响报价上升。按照契约要求, 添盛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协议存款和银行间质押式回购, 我们通过扩大交易对手范围、 多方询价来提高组合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4678%,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率为 1.3072%; 本报告期内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5874%,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07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4 年下半年,无论从宏观还是从微观角度,内需增长依然乏力,工业企业利润累计增速还难见有明显改善,这预示着国内经济增速疲软的趋势短期内难以大幅逆转,宏观政策将以调结构为主,逐步落实政府工作会议中提及的稳增长的措施,通胀将会温和盘整,不会有超预期的上行。 货币政策上,预计央行仍然以"保持适度流动性"为主要目标,通过公开市场操作、SLO、SLF、流动性再贷款等流动性管理工具来降低资金的波动性。在此背景下,添盛基金在兼顾收益性、流动性的前提下,会适时调整信用债的投资比例。操作上把平衡性作为第一位,谨慎投资,力求在投资标的种类、比例方面做到平衡和风险的可控。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监管机关有关规定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工作制度》进行。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的财务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由负责运营的高管、运营部代表(包括基金会计)、投研部门代表、监察稽核部代表、IT 部代表、金融工程部门代表人员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选择基金估值模型及估值模型假设,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决策机制,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审计师沟通后形成建议,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估值委员会向公司管理层提交推荐建议前,应审慎平衡托管行、审计师和基金同业的意见,并必须获得估值委员会二分之一以上成员同意。

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长期相关工作经历,并具有广泛的代表性,估值委员会中的投研人员比例不超过三分之一。

委员会对各相关部门和代表人员的分工如下:投资研究部和运营部共同负责关注相 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 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 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运营部根据估值的专业技术对需要进 行估值政策调整的品种提出初步意见提交估值委员会讨论,负责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进行 日常估值业务,负责与托管行、审计师、基金同业、监管机关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 稽核部就估值程序的合法合规发表意见;投资研究部负责估值政策调整对投资业绩影响 的评估;金融工程负责估值政策调整对投资绩效的评估;IT 部就估值政策调整的技术实 现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截止报告期末未与 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有关规定,本基金每日将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并按自然月结转为相应的基金份额。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4年上半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4年上半年度,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 2.303.896.64 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4年上半年度,由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 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45,638,865.08	63,061,920.96
结算备付金	-	216,666.67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其中: 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699,140.55	42,000,263.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293,174.08	743,805.0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9,631,179.71	106,022,65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英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219.30	22,427.17
应付托管费	3,910.18	7,176.70
应付销售服务费	10,015.81	20,189.22
应付交易费用	140.55	480.2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6,557.35	17,241.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9,295.19	54,500.00
负债合计	62,138.38	122,014.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9,569,041.33	105,900,641.12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569,041.33	105,900,641.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631,179.71	106,022,655.67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59,569,041.33份。 其中A级份额总额:48,378,403.52份,B级份额总额11,190,637.81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 目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
	6月30日	6月30日
一、收入	2,570,791.55	1,153,936.97
1.利息收入	2,570,791.55	1,153,936.97
其中: 存款利息收入	1,972,056.62	753,418.2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	598,734.93	400,518.70
λ	370,734.73	400,316.70
其他利息收入	1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		
列)	1	-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	1	-
基金投资收益	1	-
债券投资收益	1	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一"号		
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	-	-

列)		
减:二、费用	266,894.91	189,666.25
1. 管理人报酬	109,167.00	75,315.35
2. 托管费	35,728.45	24,515.62
3. 销售服务费	86,155.27	54,978.09
4. 交易费用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		
出	-	-
6. 其他费用	35,844.19	34,857.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2 202 906 64	064 270 72
"-"号填列)	2,303,896.64	964,270.72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2,303,896.64	064 270 72
号填列)	2,303,890.04	964,270.72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项目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105,900,641.12		105,900,641.12
(基金净值)	103,900,041.12	1	103,900,041.1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			
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	-	2,303,896.64	2,303,896.64
期利润)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46,331,599.79		-46,331,599.79
数(净值减少以"-"号	-40,331,399.79	-	-40,331,399.79
填列)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162,834,477.36	1	162,834,477.36
2.基金赎回款	-209,166,077.15	-	-209,166,077.1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		2 202 906 64	2 202 906 64
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	-2,303,896.64	-2,303,896.64

	1		1
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			
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50 560 041 22		50.560.041.22
(基金净值)	59,569,041.33	-	59,569,041.33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13年	1月1日至2013年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117.224.742.40		115 22 5 5 6 6
(基金净值)	115,236,563.68	-	115,236,563.6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			
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	-	964,270.72	964,270.72
期利润)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50 105 000 15		50 105 000 15
数(净值减少以"-"号	-59,185,909.15	-	-59,185,909.15
填列)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87,994,844.57	-	87,994,844.57
2.基金赎回款	-147,180,753.72	-	-147,180,753.7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			
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0 < 4 250 52	0.44.050.50
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	-	-964,270.72	-964,270.72
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56,050,654,52		56,050,654,52
(基金净值)	56,050,654.53	-	56,050,654.5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陶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梅雷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永万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 第 1071 号《关于核准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3,443,462,391.11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34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9 月 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443,822,310.6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59,919.5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投资者认(申)购本基金的金额,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等级。本基金设 A 级和 B 级两级基金份额,两级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申)购的基金份额等级,不同基金份额等级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1年及1年以内的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大额存单、逆回购、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证券及中期票据、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货币市场工具。其中,本基金投资于银行存款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银行存款包括银行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和备付金存款。本基金在每个开放期之前10个工作日至开放期后10个工作日的期间,不受上述投资比例限制,但必须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3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4 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 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	
	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支付关联方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
	6月30日	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9,167.00	75,315.35
其中: 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 费	62,137.69	38,148.3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
	6月30日	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5,728.45	24,515.62

注: 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08% / 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光大保德信添盛 双月理财债券A类	光大保德信添盛 双月理财债券B类	合计
光大保德信	1,720.78	0.00	1,720.78
光大证券	63.88	0.00	63.88
交通银行	20,402.05	0.00	20,402.05
合计	22,186.71	0.00	22,186.71
		上年度可比期间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表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光大保德信添盛	光大保德信添盛	合计
	双月理财债券A类	双月理财债券B类	□ 1
光大保德信	386.08	48.03	434.11
交通银行	44,772.68	232.78	45,005.46
光大证券	5.04	-	5.04
合计	45,163.80	280.81	45,444.61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基金A级和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基金B级的销售服务费分别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0.25%和0.01%的年费率计提。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约定年费率 / 当年天数。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销售服务费。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期未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福日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项目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
	月理财债券A类	月理财债券B类	月理财债券A类	月理财债券B类
期初持有的				
基金份额	-	-	-	-
期间申购/				5 010 607 92
买入总份额	-	-	-	5,010,607.83
期间因拆分	-	-	-	-

变动份额				
减:期间赎				
回/卖出总	-	-	-	-
份额				
期末持有的				5.010.607.92
基金份额	-	-	-	5,010,607.83
期末持有的				
基金份额占				22 220/
基金总份额	-	-	-	23.23%
比例				

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未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 类

本基金本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B 类

本基金本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本	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丁比期间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238,865.08	312,959.08	487,724.23	2,309.36

- 注: 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2. 当期利息收入含存放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协议存款利息收入。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未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 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699,140.55	22.97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1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 合计	45,638,865.08	76.54
4	其他各项资产	293,174.08	0.49
5	合计	59,631,179.71	100.00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债券回购融资。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债券回购融资。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2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
万 与	一 	净值的比例(%)	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99.6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	-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2	30天(含)—60天	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	-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3	60 天(含)—90 天	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	-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4	90 天(含)—180 天	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	-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5	180 天(含)—397 天(含)	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	-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6	合计	99.61	-

7.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7.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8.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 (1)、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2)、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市场利率或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定价的偏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一定幅度时,或基金管理人认为发生了其他的重大偏离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进行调整,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确保以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不会对基金持有人造成实质性的损害。 (3)、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如有新增事项或变更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 **7.8.2**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情况。
- **7.8.3**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8.4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293,174.08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93,174.08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 ≠- 1		持有人结构				
 份额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均持有的	机构投	资者	个人投資	资者
历	(户)	基金份额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光大保德信 添盛双月理 财债券A类	416	116,294.24	0.00	0.00%	48,378,403.52	100.00%
光大保德信 添盛双月理 财债券 B 类	2	5,595,318.91	0.00	0.00%	11,190,637.81	100.00%
合计	418	142,509.67	0.00	0.00%	59,569,041.33	100.0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光大保德信 添盛双月理	26,599.29	0.05%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	财债券A类			
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光大保德信 添盛双月理	0.00	0%	
	财债券B类	0.00	0%	
	合计	26,599.29	0.0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光大保德信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	添盛双月理	0
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	财债券 A 类	
开放式基金	光大保德信	0
	添盛双月理	U

	财债券 B 类	
	合计	0
	光大保德信	
	添盛双月理	0
** *** *** *** *** *** *** *** *** ***	财债券A类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 式基金	光大保德信	
八至並	添盛双月理	0
	财债券 B 类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	
	A类	B类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9 月 5	2.662.461.126.55	780,361,184.07	
日)基金份额总额	2,663,461,126.5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4,891,822.14	11,008,818.9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8,722,901.92	44,111,575.4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65,236,320.54	43,929,756.6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378,403.52	11,190,637.81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由中国证监会核准,陶耿先生自 2014 年 3 月 13 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总经理。自陶耿先生任总经理职务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林昌先生不再代行总经理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 情形发生。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 股票成 交总额 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 金总量的 比例	
光大证券	1	-	-	-	-	1

注: 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通过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

2本期无新增或者停租交易单元。

3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选择证券经营机构,并选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买卖证券专用,应本着安全、高效、低成本,能够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增值研究服务的原则,对该证券经营机构的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研究实力等进行综合考量。

基本选择标准如下:

实力雄厚, 信誉良好, 注册资本不少于3亿元人民币: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经营行为规范, 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证监会处罚: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备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对于某一领域的研究实力超群,或是能够提供全方面,高质量的服务。

(2)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投资研究团队按照(1)中列出的有关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的选择标准,对备选的证券经营机构进行初步筛选;

对通过初选的各证券经营机构,投资研究团队各成员在其分管行业或领域的范围内,对该机构所提供的研究报告和信息资讯进行评分。

根据各成员评分,得出各证券经营机构的综合评分。

投资研究团队根据各机构的得分排名,拟定要选用其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并报本管理人董事会批准。

经董事会批准后,由本管理人交易部门、运营部门配合完成专用交易单元的具体租 用事宜。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通过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偏离度绝对值在0.5%(含)以上的情况。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